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10/2005 號

坪洲擬建的直升機升降坪的環評研究摘要

A 工程背景

1. 現有在坪洲使用的直升機升降坪，處於一山頂上而空間亦受到限制的地方，因此，政府飛行服務隊認為該位置在飛行安全方面並不理想。而且該處位置偏遠，需要走上很長的石級才可抵達。有見及此，民政事務總署委託土木工程拓展署為坪洲居民興建新的直升機升降坪。
2. 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附表 2 第 I 部中的項目 B2，由於擬建坪洲直升機升降坪位於現有或計劃中的住宅發展之 300 米範圍內，所以是項工程被定為「指定工程項目」。需為建造及營辦本工程申請環境許可證。
3. 土木工程拓展署於 2002 年 8 月委托環科顧問有限公司為興建坪洲直升機升降坪及南丫島直升機升降坪進行環境影響評估（合約編號 CE18/2002EP）。

B 報告

1. 本報告為坪洲擬建的直升機升降坪的環評研究摘要

C 工程特點及工地位置

1. 工程將在坪洲西北面的北灣海岸較淺水的水域（見插圖 2.1）採用挖泥 / 填海方法進行。當中包括在天然沿岸線興建一條通往擬建直升機升降坪的緊急車輛通道。
2. 是項工程的選址和採納的建造方法，是透過「初步評估」和「價值管理」考慮了 11 個選擇而選出（見插圖 2.2）。主要的工程細節包括：挖掘約 14,000 立方米的海泥，興建一條長 150 米及闊 4.5 米的緊急車輛通道，和一個直徑 25 米的直升機升降坪。在 11 個被考慮的選址中，擬定的直升機升降坪選址已為最合適的位置。

D 擬定的直升機升降坪選址環評研究摘要

1. 累積影響 - 在評估累積影響時，亦考慮到另一項位於附近大利島由渠務署

進行的坪洲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確保累積影響符合標準。

2. 建造工程塵埃 - 通過實行「空氣污染管制(建造工程塵埃)規例」所訂定的塵埃控制措施，建造工程塵埃應可達至標準，因此建造工程塵埃將不會構成顯著影響。
3. 建築噪音 - 根據擬建造時間表及使用設備清單，在未實施任何緩減措施的情況下，預料在翠濤花園的建築噪音將超過 75 分貝(A)的日間噪音標準。但在實施適當的緩減措施後(包括使用低噪音設備及臨時隔音屏障)，建築噪音將可達至標準。與坪洲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所產生之累積噪音水平，亦符合標準。
4. 運作期間噪音 - 直升機升降坪運作時，直升機噪音將會是唯一的噪音來源。而政府飛行服務隊將使用歐洲直升機公司「EC155 B1」型號或「超級美洲豹 AS332 L2」型號直升機進行緊急運送傷病者的行動。經諮詢過政府飛行服務隊的意見後，可將飛行範圍角度減少 35 度，而只有在「超級美洲豹 AS332 L2」型號直升機降落時，翠濤花園約有 6 戶仍然受到大概 3 分貝的剩餘噪音影響。但政府飛行服務隊會盡量使用「EC155 B1」型號直升機，以減低剩餘噪音影響。而「超級美洲豹 AS332 L2」型號的直升機只會在特別緊急情況而又需要大型運送時才使用，且剩餘噪音影響亦將屬於非常短暫(少於 10 秒)。表 4.1 列出在 2003 年兩款直升機之使用記錄。該表顯示平均每 26 日中，「超級美洲豹」型號直升機會作一次緊急飛行，但所產生 3 分貝(A)的額外噪音，相比現時翠濤花園在最壞情況下，所接收到比標準高出 7 分貝(A)的直升機噪音，則有所改善。

表 4.1 在坪洲直升機的使用量：2003 年

緊急運送傷病者之飛行次數	歐洲直升機公司「超級美洲豹 AS332 L2」型號	歐洲直升機公司「EC155 B1」型號
214	12 (6%)	202 (94%)

5. 廢物管理 - 估計在建築期間，會產生 50 立方米拆建物料，經實踐良好的工地實務和適當的緩解措施，各類物料將得到正常處理、儲存、運送及棄置，所以於施工期間將不會在廢物管理方面造成任何負面影響。挖泥工序則需挖走一萬四千立方米海床沉積物，因屬非污染沉積物，環境保護署署長已原則上同意可棄置在長洲以南海泥卸置區。直升機升降坪運作時，預期唯一會產生廢物的是間中維修工序，但預料只會產生極少量此類廢物，所以在運作期

間不會對環境構成任何不良影響。

6. 水質 - 施工期間的挖泥工序將對水質造成潛在的影響。而回填物料主要是護面塊石及顆粒狀物料，所以不會構成潛在的水質影響。挖泥工程將動用一部挖泥機。根據計算結果預計所產生的懸浮固體將超出每公升 14.7 毫克的水質標準。不過，水質超標將發生在挖泥機附近範圍，所以並未對其他容易受水質污染的地方構成影響。而在直升機升降坪位置所進行的挖泥工程預計受到影響的範圍包括由挖泥區開始沿著海岸線向兩旁伸延至 80 米及闊約 15 米的地帶。將使用防沙幕以減少受到影響的範圍。是項工程完工後將不會對水流產生流體力學效應。而運作時將不會產生任何排放物，所以不會對海洋環境造成影響。
7. 生態 - 是項工程需在覆蓋約 0.57 公頃的海床範圍內進行約 14,000 立方米的挖泥工序，當中約 0.33 公頃的潮下海底棲息地會因填海工程而永久喪失。餘下的 0.24 公頃的海床將受到暫時影響，而待海事工程完成後，該處可再次重建生態。此外，約有 0.1 公頃含沙、石及大石的潮間棲息地帶亦會永久喪失。緩減影響的措施包括建造一條約長 200 米的人工斜面海堤，此舉將可減少永久喪失天然棲息地所帶來的影響。預料人工斜面海堤會提供 0.08 公頃的低潮海底棲息地和 0.12 公頃的潮間棲息地。由於北灣本身的低潮及潮間棲息地的基線生態價值不高，所以工程將不會構成顯著的剩餘影響。由於海事工程規模小及為期短暫，所以不會構成不良水質影響因而危害到大利島的硬珊瑚群。是項工程於運作期間將不會構成任何顯著的生態影響。
8. 漁業 - 因該區較為淺水關係，所以漁業價值較低。而且，直升機升降坪進行的較大型挖泥工序地點與該熱門休閒釣魚區的距離亦較遠，所以不會對該區水域造成不可接受的影響。工程在運作期間不會對漁業造成不可接受的影響。反而更增建了一處約 200 米的人工海堤棲息地，而對該區漁業帶來益處。
9. 文化遺產 - 在北灣進行的海洋地質測量發現兩件具有潛在海洋考古價值的「物件」，但該兩「物件」實為一幅沈積在海岸線的珊瑚瓦礫帶及大石。就水底勘察的發現，該處水域存有很多細小的「物件」，但經評估後，大多數「物件」只存有低文化遺產價值。就桌面及實地的陸上文化遺產評估，並未發現在坪洲的研究範圍內有因興建直升機升降坪而受到影響的考古地點、歷史建築物。工程在運作期間將不會對文化遺產造成任何影響。

E 影響緩減評估

1. 直升機噪音是運作期間的主要影響。但擬定的選址，在使用「超級美洲豹

AS332 L2」型號直升機所產生的 3 分貝(A)額外噪音，相比現時翠濤花園在最壞情況下，所接收到比標準高出 7 分貝(A)的直升機噪音，則有所改善，且受影響的住戶數目，亦相對減少。因應「超級美洲豹」型號直升機在飛抵時的預計最高噪音聲量會超過 85 分貝(A)，亦曾考慮將直升機升降坪往東面遷移(70 米)(見插圖 2.2；即選擇 I)。但是，此遷移計劃會徵用到在坪洲分區計劃大綱圖劃作「海濱保護區」的土地，可能影響天然海岸線的景觀，包括天然沙灘的消失及增加了挖泥工程的需要，以及工程對水質的連帶影響。故擬定的選址，為最佳選擇。

2. 由於直升機飛抵時的噪音是當「超級美洲豹」型號直升機在海面上的半空所發出，所以裝設噪音屏障並不可行。
3. 考慮亦包括為夜間噪音水平定出標準，並制定管理措施，包括限制直升機升降坪運作時間及直升機飛行次數，但因直升機飛行實為執行救急行動，故這些方案實不可行。參考有關國際標準，發覺並沒有設定夜間直升機噪音水平。直升機如有需要夜間飛行執行救急行動，所發出之噪音，並不受任何標準限制。

F. 總結

1. 上述影響緩減評估仍有待環保署接納，土木工程拓展署計劃短期內向環保署提交環評報告，並為本工程申請環境許可證及進行刊登憲報程序。若一切順利，則直升機升降坪之建造工程可在 2005 年尾動工。